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公告

王德斌、商呐:本院受理原告高萌萌诉你们及陈雪服务合同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参加诉讼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,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00分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(沈阳市和平区新华路78号)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4月09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